##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

##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虑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嘉寓控股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预计2023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 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现就相关风险第 二次提示如下:

## 一、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

经公司初步测算,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-147.439.33 万元至 -117.439.33 万元,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披露的《2023年度业绩预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4)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(2023年8月修订)》第10.3.1 条第(二)项规定,若上市公司出现"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 负值"的情形,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(2023年8月修订)》第10.3.2 条规定,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 10.3.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,应当在 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,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风险提示公告,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发布两次风险提示公告。公司已于 2024年1月26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5)。

## 二、其他风险提示

1、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数据是财务部门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沟通后

的结果,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- 2、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期末净资产为负值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(2023 年 8 月修订)》第 10.3.3 条规定,公司在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,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,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天,自复牌之日起,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,公司证券简称前将冠以"\*ST"字样。
- 3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有 关信息以公司在该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